

目標集團的歷史及背景

目標集團的業務發展

目標集團預製混凝土材料製造業務的歷史可追溯至二零零六年九月，當時JOE Green Pte. (前稱Acacio Concept Singapore Pte. Ltd.) 由Widjaja先生及Lim女士 (Widjaja先生的配偶) 以彼等的個人資金於新加坡註冊成立。於註冊成立後，JOE Green Pte.開始於新加坡從事製造及銷售預製混凝土材料的業務。

Widjaja先生及Lim女士對馬來西亞預製混凝土材料行業的前景充滿信心，並決定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以彼等的個人資金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JOE Green Precast，從而拓展目標集團的業務。於註冊成立後，JOE Green Precast開始於馬來西亞從事銷售預製混凝土材料。目標集團其後於二零一二年將其生產基地由新加坡大士搬遷至馬來西亞新山，以拓展其業務及降低其生產成本。

憑藉超過13年之經驗，目標集團已發展為知名製造商，專門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生產及銷售作建築用途的環保預製混凝土牆板系統及相關配件及建築材料。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二零一八年，目標集團按收入計為新加坡最大的預製空心混凝土牆板供應商。目標集團憑藉其優質及環保的產品，榮獲多個認可機構及組織的獎項，亦就其製造過程獲頒授ISO 14001:2004、ISO 9001:2008及OHSAS 18001:2007認證。

業務里程碑

下表概述多個目標集團業務發展的主要里程碑：

- | | | |
|-------|---|---|
| 二零零六年 | • | JOE Green Pte.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為一間有限公司，並於新加坡從事製造及銷售預製混凝土材料 |
| | • | 開始新加坡大士的廠房營運 |
| 二零一一年 | • | 目標集團的製造過程首次獲QA International頒授ISO 9001:2008、ISO 14001:2004及OHSAS 18001:2007認證 |
| 二零一二年 | • | 廠房營運遷移至馬來西亞新山 |
| 二零一四年 | • | 獲認可並載入建屋發展局的供料商名冊 |

目標集團的歷史及背景

- 二零一六年
 - 目標集團的環保預製牆板獲SGBC認證，並獲優秀評級（3分）
 - 於國家建築工業發展局註冊為預製空心混凝土面板的工業化建築系統製造商
 - 目標集團的混凝土牆板獲SGBC認證為新加坡綠色標章產品，並獲預製優秀評級（3分）。
- 二零一七年
 - 透過特許經營安排擴展地域覆蓋範圍至印尼
- 二零一八年
 - 目標集團的混凝土牆板獲SGBC認證為新加坡綠色標章產品，並獲輕質混凝土特優評級（4分）

企業發展

下表載列目標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於營業紀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主要業務活動：

主要目標集團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JOE Green Pte.	於新加坡銷售環保預製牆板系統及相關配件及建築材料
JOE Green Precast	於馬來西亞製造及銷售環保預製牆板系統及相關配件及建築材料
JOE Green MKT Singapore	於新加坡銷售環保預製牆板系統及相關配件及建築材料
JOE Green MKT Malaysia	於馬來西亞銷售環保預製牆板系統及相關配件及建築材料
Linktopz Entertainment	投資控股

目標集團的歷史及背景

目標集團的成員公司

JOE Green Pte.

JOE Green Pte. (前稱Acacio Concept Singapore Pte. Ltd.) 主要於新加坡從事銷售環保預製牆板系統及相關配件及建築材料。其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為一間有限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為200,000坡元，分為200,000股每股面值1.0坡元的股份。於註冊成立時，180,000股及20,000股股份（佔JOE Green Pte.當時已發行股本的90%及10%）分別配發及發行予Lim女士及Widjaja先生。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2,000,000股JOE Green Pte.股份配發及發行予Widjaja先生，認購價為每股1.0坡元，並已透過資本化JOE Green Pte.欠付Widjaja先生的若干董事貸款悉數償付。於有關發行及配發後，Widjaja先生及Lim女士分別擁有JOE Green Pte.約91.8%及8.2%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1,092,000股JOE Green Pte.股份配發及發行予Widjaja先生，認購價為每股1.0坡元，並已透過資本化JOE Green Pte.欠付Widjaja先生的若干董事貸款悉數償付。於有關發行及配發後，Widjaja先生及Lim女士分別擁有JOE Green Pte.約94.5%及5.5%權益。

JOE Green Precast

JOE Green Precast主要於馬來西亞從事製造及銷售環保預製牆板系統及相關配件及建築材料。其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六日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為一間有限公司。於註冊成立時，JOE Green Precast的法定股本為100,000零吉，分為100,000股每股面值1.00零吉的股份，其中55股及45股股份（佔JOE Green Precast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5%及45%）分別配發及發行予Widjaja先生及Lim女士。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JOE Green Precast的法定股本增加至5,000,000零吉。同日，Widjaja先生及Lim女士分別獲配發及發行999,945股及999,955股JOE Green Precast股份，認購價分別為每股1.00零吉及每股1.00零吉。有關股份已透過資本化JOE Green Precast欠付Widjaja先生及Lim女士的若干股東貸款悉數償付。於有關配發及發行後，Widjaja先生及Lim女士分別擁有JOE Green Precast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0%及50%權益。

目標集團的歷史及背景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五日，JOE Green Precast的法定股本進一步增加至10,000,000零吉。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Widjaja先生及Lim女士分別獲配發及發行2,500,000股及2,500,000股JOE Green Precast股份，認購價分別為每股1.00零吉及每股1.00零吉。有關股份已透過資本化JOE Green Precast欠付Widjaja先生及Lim女士的若干股東貸款悉數償付。Widjaja先生及Lim女士於有關配發及發行後分別繼續擁有JOE Green Precast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0%及50%權益。

JOE Green MKT Singapore

JOE Green MKT Singapore（前稱Forever Tafcom International Pte. Ltd.）主要於新加坡從事銷售環保預製牆板系統及相關配件及建築材料。其於一九九四年五月二十八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為一間有限公司。於註冊成立時，70股、15股及15股股份（佔JOE Green MKT Singapore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的70%、15%及15%）分別配發及發行予Widjaja先生、A先生及B先生。

Widjaja先生與JOE Green MKT Singapore前股東（包括但不限於A先生及B先生）之間曾進行若干股份轉讓，且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八日前，Widjaja先生及C先生分別擁有JOE Green MKT Singapore的99%及1%權益。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十一日，99,891股及9股JOE Green MKT Singapore股份分別配發及發行予Widjaja先生及C先生。於有關配發及發行後，Widjaja先生及C先生分別擁有JOE Green MKT Singapore約99.99%及0.01%權益。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十八日，C先生向Lim女士無償轉讓其所有JOE Green MKT Singapore股份。於有關轉讓後，Widjaja先生及Lim女士分別擁有JOE Green MKT Singapore的99.99%及0.01%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由於配偶之間的家庭安排，10股JOE Green MKT Singapore股份由Lim女士無償轉讓予Widjaja先生。於有關轉讓後，Widjaja先生全資擁有JOE Green MKT Singapore。

A先生、B先生、C先生及其他JOE Green MKT Singapore前股東（除擔任擬任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的Lim女士外）各自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自其註冊成立以來及直至二零零六年為止，JOE Green MKT Singapore主要從事買賣電腦硬件及配件。其隨後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四年暫停其電腦硬件及配件的買賣業務。JOE Green MKT Singapore其後於二零一五年恢復業務營運，自此之後開始主要於新加坡從事銷售環保預製牆板系統及相關配件的業務。

目標集團的歷史及背景

JOE Green MKT Malaysia

JOE Green MKT Malaysia主要於馬來西亞從事銷售環保預製牆板系統及相關配件及建築材料。其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在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為一間有限公司。於註冊成立時，JOE Green MKT Malaysia的法定股本為500,000零吉，分為500,000股每股面值為1.00零吉的股份，其中450,000股及50,000股股份分別配發及發行予Lim女士及Limarto女士（即Lim女士的胞姐及Widjaja先生的大姨子）。於有關配發及發行後，Lim女士及Limarto女士分別擁有JOE Green MKT Malaysia的90%及10%權益。

Linktopz Entertainment

Linktopz Entertainment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五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一間有限公司，且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並無開展任何主要業務活動。於註冊成立時，一股股份（即Linktopz Entertainment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已於緊隨完成後發行及配發予擬任執行董事劉正基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一股及一股Linktopz Entertainment股份分別配發及發行予Widjaja先生及Lim女士。於有關配發及發行後，Widjaja先生、Lim女士及劉正基先生分別擁有Linktopz Entertainment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3.3%、33.3%及33.3%權益。

控股股東的一致行動安排

在目標集團業務歷史中，控股股東Widjaja先生、Lim女士及Limarto女士於各目標集團公司行使及實施管理及營運時各自為彼此的一致行動人士，而Widjaja先生為該一致行動集團的領導人。由於目標集團公司於過往為一組私人實體，該等安排並無以書面方式正式規範，而Widjaja先生、Lim女士（Widjaja先生的配偶及Limarto女士的胞妹）及Limarto女士（Lim女士的胞姐及Widjaja先生的大姨子）基於作為家庭成員及業務夥伴的緊密及長期個人及業務關係而同意該等安排。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為籌備[編纂]，Widjaja先生、Lim女士及Limarto女士簽立一致行動確認契據，詳情載於本通函「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控股股東－一致行動安排」一節。

目標集團的歷史及背景

重組

為籌備[編纂]，目標集團已進行重組，當中涉及以下步驟：

(I) 註冊成立目標公司

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無面值普通股。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Widjaja先生、Lim女士及Limarto女士分別獲配發及發行一股目標股份、一股目標股份及一股目標股份。

完成上述配發及發行後，Widjaja先生、Lim女士及Limarto女士分別擁有目標公司約33.3%、33.3%及33.3%權益。

(II) 註冊成立JOE Green Pacific、JOE Green Prominent、JOE Green Summit及JOE Green Gratia

JOE Green Pacific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JOE Green Pacific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無面值普通股。同日，一股股份（即JOE Green Pacific全部已發行股本）已發行及配發予Linktopz Entertainment。

JOE Green Prominent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JOE Green Prominent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無面值普通股。同日，一股股份（JOE Green Prominent全部已發行股本）已發行及配發予Linktopz Entertainment。

JOE Green Summit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JOE Green Summit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無面值普通股。同日，一股股份（即JOE Green Summit全部已發行股本）已發行及配發予Linktopz Entertainment。

JOE Green Gratia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JOE Green Gratia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無面值普通股。同日，一股股份（即JOE Green Gratia全部已發行股本）已發行及配發予Linktopz Entertainment。

目標集團的歷史及背景

(III) 收購Linktopz Entertainment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目標公司分別向Widjaja先生、Lim女士及劉正基先生收購Linktopz Entertainment的一股股份、一股股份及一股股份，名義現金代價分別為1.0港元、1.0港元及1.0港元（基於Linktopz Entertainment（連同其於上文步驟(II)所述的新註冊成立附屬公司）自其各自註冊成立以來並無從事任何主要業務活動而釐定）。

完成上述收購後，Linktopz Entertainment成為目標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劉正基先生不再於任何目標集團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權益。

(IV) 目標公司以換股方式收購若干目標集團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通過換股協議，目標公司分別透過JOE Green Pacific、JOE Green Prominent、JOE Green Summit及JOE Green Gratia向Widjaja先生、Lim女士及Limarto女士收購JOE Green Pte.、JOE Green Precast、JOE Green MKT Singapore及JOE Green MKT Malaysia各自的全部股權，作為換取以下各項的代價：(i) Widjaja先生獲配發48股入賬列作繳足的目標股份；(ii) Lim女士獲配發47股入賬列作繳足的目標股份；及(iii) Limarto女士獲配發兩股入賬列作繳足的目標股份。

目標集團的歷史及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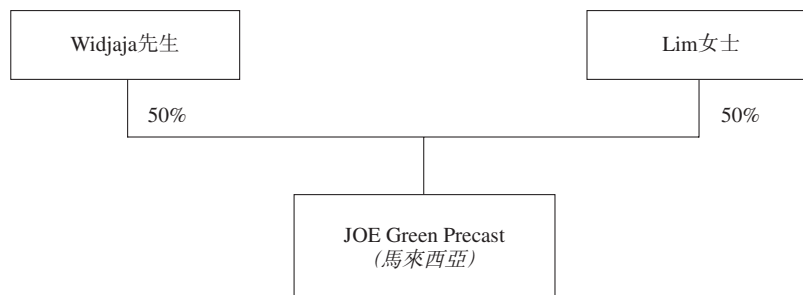
集團架構

下圖載列目標集團緊接重組前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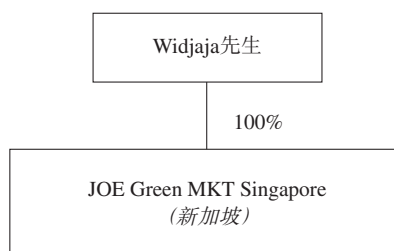
(i) *JOE Green P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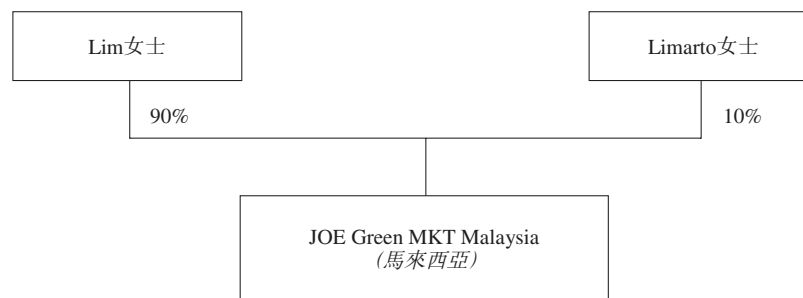
(ii) *JOE Green Precast*



(iii) *JOE Green MKT Singapo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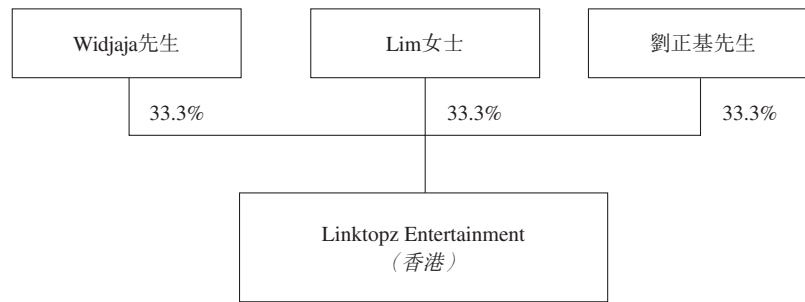


(iv) *JOE Green MKT Malaysi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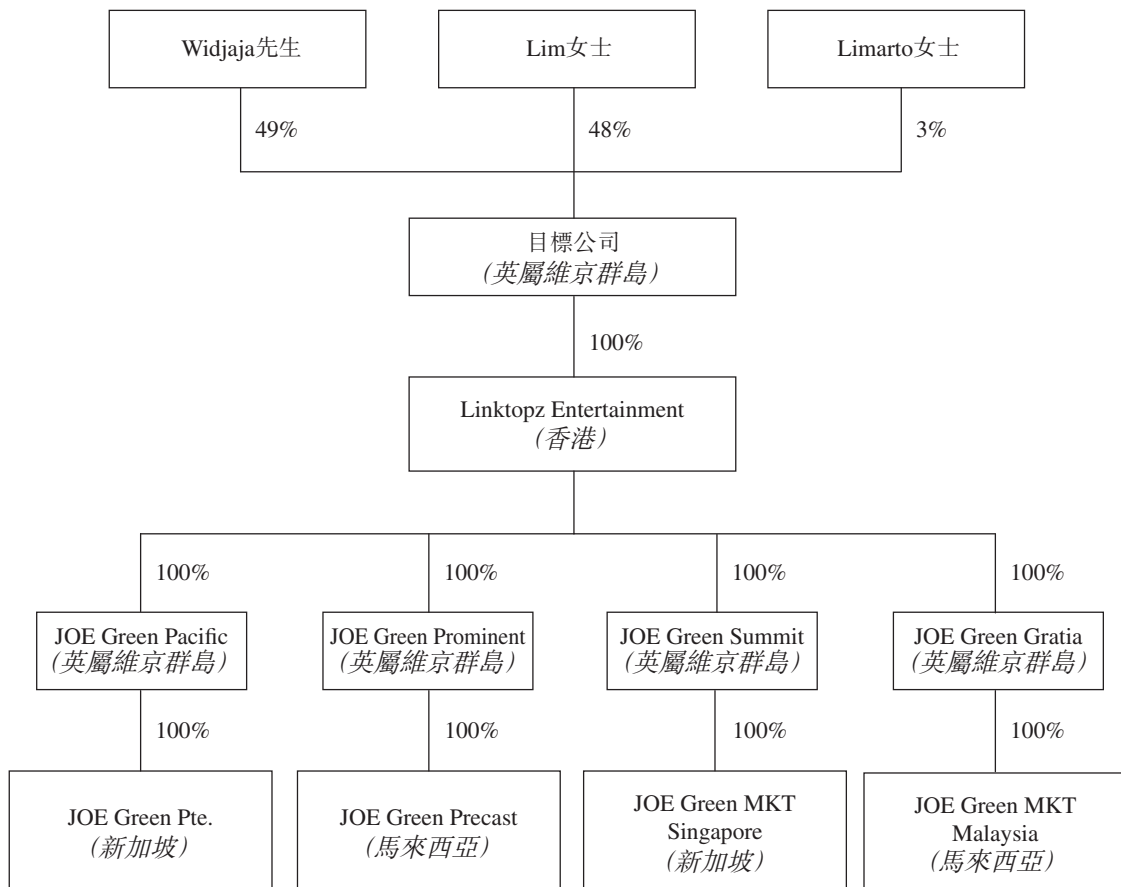


目標集團的歷史及背景

(v) *Linktopz Entertainm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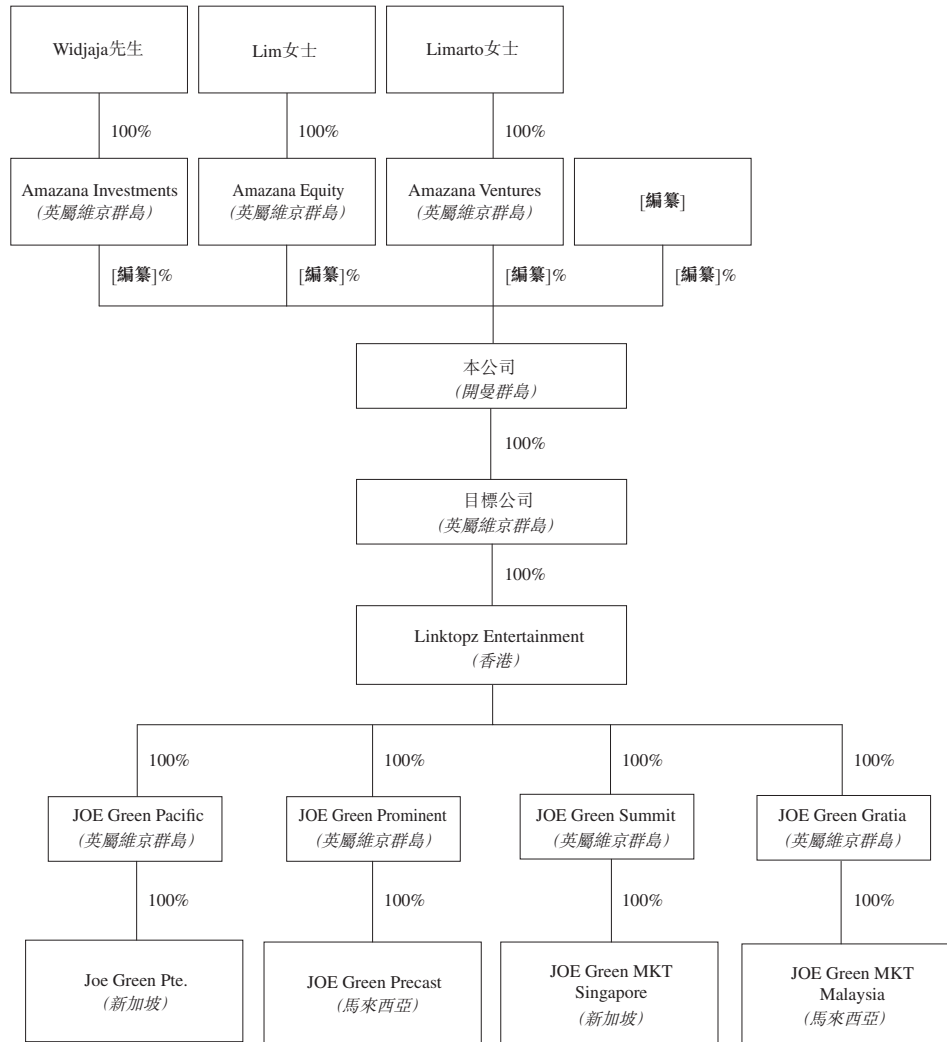


下圖載列為籌備收購事項，目標集團緊隨重組完成後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目標集團的歷史及背景

下圖載列目標集團於建議重組及恢復[編纂]（假設(i)所有現有股東全數接納其各自根據[編纂]獲發之[編纂][編纂]；及(ii)為恢復[編纂]，各投資者按其各自於本公司的持股權益比例出售其各自實益擁有的新股）後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於完成後，預期不少於[編纂]股新股（佔緊隨股本重組、[編纂]及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編纂]%）將由公眾人士持有。
- (2) 包括(i)本公司現有主要股東索郎多吉先生（於完成後將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編纂]%）；(ii)本公司其他現有[編纂]（於完成後將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編纂]%）；(iii)[編纂]的其他[編纂]（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現有股東，於完成後將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編纂]%）；(iv)[編纂]項下本公司其他[編纂]（於完成後將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編纂]%）；及(v)根據[編纂]將促成的[編纂]（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現有股東，於完成後將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編纂]%）。